

##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 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湖南仁和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和环境”）63%股份，同时向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以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进行了认真审核，具体如下：

#### 一、关于本次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的说明

1、因筹划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申请股票停牌，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2 月 20 日（星期一）上午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2、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与本次交易相关各方均采取了严格的保密措施限定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悉范围，确保信息处于可控范围之内。

3、公司对本次交易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并将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向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了报备。

4、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公告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5、2023 年 3 月 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相关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有关事项发

表示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了《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文件。同日，公司与各交易对方分别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6、自《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披露后，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4日、2023年5月4日、2023年6月2日分别公告重组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7、2023年6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相关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有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了《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文件。同日，公司与各交易对方及业绩补偿义务人分别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和《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

8、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程序包括：①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正式方案；②反垄断部门批准本次交易涉及的经营者集中审查；③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④其他可能涉及的批准、核准、备案或许可（如需）。

综上，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就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履行了现阶段必需的法定程序，该等法定程序完备、合法、有效。

## 二、关于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公司就本次交易提交的法律文件合法、有效。公司就本次交易所提交的法律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对提交法律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公司本次向深

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法律文件合法、有效。

综上，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交易事项履行的法定程序完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向深交所提交的法律文件合法、有效。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签署页）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6日